



栋号	建筑功能	建筑面积 (m^2)	地上层数/地下层数	地上高度 (m)	地上建筑面积 (m^2)	建筑基底面积 (m^2)	正负零高程
1栋酒店及公共服务设施	酒店、商业 社区生活综合服务中心 社区商业服务中心 社区综合文化场所	37609.35	11/1	48.80	33607.63	6371.68	9.10
2栋商业	商业	5652.91	2/无地下室	12.40	5652.91	3839.60	7.90

- 注：1. 总建筑面积=计容积率建筑面积+不计容积率建筑面积
2. 计容积率建筑面积=地上/下规定建筑面积+地上/下核减建筑面积+地上核增建筑面积
3. 规定容积率建筑面积=地上/下规定建筑面积+地上/下核减建筑面积
4. 不计容积率建筑面积=地下核增建筑面积
5. 容积率=计容积率建筑面积/建设用地面积
6. 规定容积率=计规定容积率建筑面积/建设用地面积